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28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16隆基01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75亿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渤海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华夏银行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华商银行欧元兑美元汇率挂钩双边不触型结构性存款、工商银行挂钩利率区间累进型法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中信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履行的审议程序: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0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商业银行的理财产品,单笔最高余额上限为8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办理相关事项,本次预计及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临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Rows include 渤海银行, 成都银行, 华夏银行, 民生银行, 华商银行, 工商银行, 中信银行.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Rows include 1-7 days, 89 days, 89 days, 89 days, 89 days, 89 days, 89 days.

注:华商银行为工商银行全资子公司,实行联合报价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收益率高于银行活期存款利率,且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

证券相关的投资,为保本、流动性好、收益较稳定的对公结构性存款。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时审慎评估每笔委托理财的风险,建立并执行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 1.公司财务部门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资金管理负责人进行审核并报财务中心总经理审批。 2.公司财务部门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负责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已分别与各委托方签订了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流动性安排, 资金到账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理财业务管理费. Rows include 渤海银行, 成都银行.

Table with 7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流动性安排, 资金到账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理财业务管理费. Rows include 华夏银行.

Table with 7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流动性安排, 资金到账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理财业务管理费. Rows include 华商银行.

Table with 7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流动性安排, 资金到账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理财业务管理费. Rows include 工商银行.

Table with 7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流动性安排, 资金到账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理财业务管理费. Rows include 中信银行.

Table with 7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流动性安排, 资金到账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理财业务管理费. Rows include 渤海银行, 成都银行, 华夏银行, 华商银行, 工商银行, 中信银行.

Table with 7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流动性安排, 资金到账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理财业务管理费. Rows include 渤海银行, 成都银行, 华夏银行, 华商银行, 工商银行, 中信银行.

Table with 7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流动性安排, 资金到账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理财业务管理费. Rows include 渤海银行, 成都银行, 华夏银行, 华商银行, 工商银行, 中信银行.

Table with 7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流动性安排, 资金到账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理财业务管理费. Rows include 渤海银行, 成都银行, 华夏银行, 华商银行, 工商银行, 中信银行.

Table with 7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流动性安排, 资金到账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理财业务管理费. Rows include 渤海银行, 成都银行, 华夏银行, 华商银行, 工商银行, 中信银行.

Table with 7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流动性安排, 资金到账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理财业务管理费. Rows include 渤海银行, 成都银行, 华夏银行, 华商银行, 工商银行, 中信银行.

(三)风险评估分析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渤海银行(股票代码:H01335)、成都银行(股票代码:601838)、华夏银行(股票代码:600015)、民生银行(股票代码:600016)、工商银行(股票代码:601398)及华商银行(股票代码:601998)均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渤海银行(股票代码:H01335)、成都银行(股票代码:601838)、华夏银行(股票代码:600015)、民生银行(股票代码:600016)、工商银行(股票代码:601398)及华商银行(股票代码:601998)均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本次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2019年三季度(末), 2019年二季度(末), 2018年(末). Rows include 资产总额(万元), 负债总额(万元), 净资产(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货币资金(万元), 货币资金/资产总额, 资产负债率, 利息费用/净资产, 利息费用/总资产, 利息费用/总负债.

备注: 1.利息费用=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3.利息费用=有息负债/负债总额

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公司将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该等银行结构性存款到期收益列于投资收益。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有息负债率为27.73%,较2018年末减少了14.09个百分点,不存在负有较大规模的同类型大额金融资产的情形。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占2019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45.51%,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购买保本、流动性好、收益较稳定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0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商业银行的理财产品,单笔最高余额上限为8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办理相关事项,本次预计及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2020年1月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利息, 尚未收回本金. Rows include 1, 合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利息, 尚未收回本金. Rows include 1, 合计.

注:实际投入金额为期间单日最高余额;最近一年净资产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3803 证券简称:瑞斯康达 公告编号:2020-006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北京银行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交通银行瑞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黄金挂钩看涨)、宁波银行2020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00810;

履行的审议程序:第八项已经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均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投入本金合计人民币25,000万元,其中已到期赎回人民币20,000万元。具体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到期赎回. Rows include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适合的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负责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北京银行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1)产品名称:北京银行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产品挂钩标的:3个月美元 LIBOR 利率; (4)认购金额:5,000 万元; (5)产品起息日:2020 年 1 月 10 日; (6)产品到期日:2020 年 3 月 10 日; (7)产品期限:35 天; (8)预计年化收益率范围:1.10%-3.40%; (9)产品收益计算方法: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存续天数(持有期限)+365;

- (10)清算交收原则:到期日当日支付本金,到期日后 3 个工作日内支付利息; (11)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12)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1 月 10 日。

2.产品名称:交通银行瑞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5 天(黄金挂钩看涨)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瑞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5 天(黄金挂钩看涨);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产品挂钩标的:3 个月美元 LIBOR 利率; (4)认购金额:8,000 万元; (5)产品起息日:2020 年 1 月 13 日; (6)产品到期日:2020 年 2 月 13 日; (7)产品期限:35 天; (8)预计年化收益率范围:1.10%-3.30%; (9)产品收益计算方法: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存续天数(持有期限)+365;

- (10)清算交收原则:到期日当日支付本金,到期日后 3 个工作日内支付利息; (11)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12)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1 月 13 日。

3.产品名称:宁波银行 2020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00810 (1)产品名称:2020810;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产品挂钩标的:存期间内,欧元兑美元汇率; (4)认购金额:6,000 万元; (5)产品起息日:2020 年 2 月 28 日; (6)产品到期日:2020 年 3 月 30 日; (7)产品期限:31 天;

- (10)清算交收原则:到期日当日支付本金及利息; (11)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12)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1 月 16 日。

4.产品名称:宁波银行 2020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00810 (1)产品名称:200810;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产品挂钩标的:存期间内,欧元兑美元汇率; (4)认购金额:6,000 万元; (5)产品起息日:2020 年 2 月 28 日; (6)产品到期日:2020 年 3 月 30 日; (7)产品期限:31 天;

- (10)清算交收原则:到期日当日支付本金及利息; (11)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12)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1 月 16 日。

5.产品名称:宁波银行 2020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00810 (1)产品名称:200810;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产品挂钩标的:存期间内,欧元兑美元汇率; (4)认购金额:6,000 万元; (5)产品起息日:2020 年 2 月 28 日; (6)产品到期日:2020 年 3 月 30 日; (7)产品期限:31 天;

(8)预计年化收益率范围:1.00%-3.40%; (9)产品收益计算方法: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存续天数(持有期限)+365;

- (10)清算交收原则:到期日当日支付本金,到期日后 2 个工作日内支付利息; (11)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12)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2 月 26 日。

- 5.产品名称:北京银行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产品名称:DFJ20014007;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产品挂钩标的:3 个月美元 LIBOR 利率; (4)认购金额:5,000 万元; (5)产品起息日:2020 年 4 月 2 日; (6)产品到期日:2020 年 5 月 7 日; (7)产品期限:35 天; (8)预计年化收益率范围:1.35%-3.30%; (9)产品收益计算方法: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存续天数(持有期限)+365;

- (10)清算交收原则:到期日当日支付本金,到期日后 3 个工作日内支付利息; (11)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12)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4 月 2 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均为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三、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1.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169)、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328)、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142)均为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Rows include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18 年度, 2019 年 1-9 月(未经审计). Rows includ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99,220.12万元,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25.20%,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及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透明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并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5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单项

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的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5日、5月1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及《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利息, 尚未收回本金. Rows include 1, 合计.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利息, 尚未收回本金. Rows include 1, 合计.

注:实际投入金额为期间单日最高余额;最近一年净资产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075 证券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2020-018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4月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0年4月9日召开网络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4月9日13:00分 召开地点:新疆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三路36号公司办公楼10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4月9日

至2020年4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八)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A股股东

Table with 2 columns: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Rows include 非累积投票议案, 1.审议《关于确认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测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债券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对价上限调整, 2.02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及定价原则调整, 2.03 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债券转股价格的确定原则调整, 2.04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承诺调整, 2.05 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债券的发行人承诺调整, 2.06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调整, 2.07 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债券的限售期调整

1.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测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会议的决议已于2020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2.00-2.07 3.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00-2.0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00-2.07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二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权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Rows include A股, 600075, 新疆天业, 2020/4/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三)公司聘请的律师。(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人身份: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明登记。

2.个人股东本人参会的,凭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明登记;委托代理人参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明登记。

3.单独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携带信函、信函传真或登记册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4.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业务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可由受托证券公司股东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地址:新疆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三路36号 邮政编码:832000 联系人:李新建、刘晶晶 联系电话:0993-2623118 传真:0993-2623130 (三)登记时间:2020年4月7日8:30-10:00,4月8日上午10:00-14:00,下午15:30-19:30。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附件3: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4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Rows include 1, 2.00 事项议案《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债券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对价上限调整, 2.02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及定价原则调整, 2.03 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债券转股价格的确定原则调整, 2.04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承诺调整, 2.05 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债券的发行人承诺调整, 2.06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调整, 2.07 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债券的限售期调整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0-021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4月1日,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受理序号:200137号)(以下简称“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向公司出具了反馈意见。现需要公司及中介机构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反馈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通知书的要求,在有关问题逐项落实后及时以临

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将回复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1949 证券简称:中国出版 公告编号:2020-004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2日收到董事长谭跃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谭跃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谭跃先生的辞职自其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至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谭跃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谭跃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完成选

举公司董事,董事长以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等相关工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谭跃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谭跃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谭跃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